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剑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1-59 号）。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本议案董事朱梅柱、宁毛仔回避表决。

同意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绩效考核结果。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